

# 关于城市垃圾分类收集的思考

靳松 陈晓洁 杨丽会

石家庄生态环境局栾城区分局

DOI:10.32629/eep.v2i7.342

**[摘要]** 随着我国城市的不断扩展,城市生态环境也遭到了严重破坏。为了更好地保障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越来越多的城市开始追求绿色发展。而城市中的垃圾是城市绿色发展的一个重要阻碍,只有有效地对城市垃圾进行处理,才能减少城市垃圾对城市健康发展的阻碍。基于此本文就城市垃圾分类收集进行分析。

**[关键词]** 城市垃圾; 分类收集; 处理

中国城市发展一直坚持粗放型发展模式,在人民生活改善的同时各类垃圾呈现急剧增长的趋势,而且垃圾成分也变得越来越复杂,对人们的生活和城市环境造成很大威胁,严重限制了城市发展的步伐。所以,践行绿色生活、实现垃圾减量、破解“垃圾围城”的城市困局,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来对城市垃圾进行回收处理利用是当务之急,一段时间以来,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超大城市先后就生活垃圾管理建章立制,通过督促引导,强化全流程分类、严格执法监管,让更多人行动起来。有专家称,垃圾分类进入了“强制时代”。让“垃圾分类,从我做起”由墙上的标语,变为法律之下的全社会集体行动,需要更加精细化的城市管理、市民的积极配合,同时也需要生活习惯、消费理念乃至相关行业商业模式的改变,从而形成全社会的环保合力。

## 1 城市垃圾的产生、来源

城市垃圾的来源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工业垃圾和生活垃圾。在此主要介绍建筑垃圾、饮食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垃圾等几类常见垃圾的产生与来源。

建筑垃圾主要包含两种,其一,拆除垃圾。其二,施工垃圾。建筑材料被运送到施工场所后,最后的归宿大概有以下几种:第一将建筑材料转化为建筑物一部分。第二,成为剩余物。第三在今后的施工中再次利用到本项目。第四,成为废料。建筑垃圾产生量最大的环节在施工时和剩余材料。当通常的情况下,建筑的剩料很难被储存和在销售,往往会被当做废料丢弃。在建筑建设的任何一个过程,都会产生建筑垃圾,必须做好对建筑垃圾的管理和回收工作。

饮食垃圾主要来源于厨房垃圾,占生活垃圾的一半以上。我国城市产生的饮食业有机垃圾量大、面广,主要是宾馆、饭店、企事业单位食堂等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残羹剩饭、下脚料等混合物。在大中型城市,这类垃圾资源数量巨大且集中,十分有利于资源化利用。

医疗垃圾是指医疗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具体包括感染性、病理性、损伤性、药物性、化学性废物。随着医学科学的发展和一次性用具在手术中的普

及,造成的医疗垃圾不断增加。

工业垃圾指机械、轻工及其它工业在生产过程中所排出的固体废弃物。工业废渣往往化学构成相当的复杂,难以被自然分解,对于环境的危害最大。要想最大程度上降低工业垃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要求工厂将垃圾处理达标后再排放出来。

## 2 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的制约因素及存在的问题

### 2.1 缺乏强制手段

首先,我国关于城市垃圾分类处理的相关法律法规主要涉及引导、鼓励企业、单位以及个人进行垃圾分类,但并没有关于违反垃圾分类的强制处罚措施,使得违反相关法律没有违法成本。其次,我国缺乏城市垃圾分类的经济管理手段,城市垃圾分类高度依赖城市居民的自觉性,同时缺乏经济刺激手段,人们参与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的积极性不高,从而导致我国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受阻。

### 2.2 配套机制及机构不完善

虽然我国从国家层面和省级层面设立了相应的城市垃圾分类监督管理机构,但实际,在对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进行监督管理的过程中,更多的还是以环卫部门为主体,由环卫部门组织专门人员对城市垃圾进行收集和运输。但是,由于城市垃圾涉及每一个人,仅仅依靠环卫部门往往无法完成对整个城市垃圾的分类收集和运输。因此,相关组织机构不完善也是制约城市垃圾分类处理的一个重要因素。同时,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还缺乏必要的监督机制,目前环卫部门在开展城市垃圾处理的过程中,往往将侧重点放在收集和运输上,没有注重监督管理,这使得垃圾分类的相关政策无法得到有效落实。最后,我国城市垃圾分类还缺乏激励机制,无法有效提高城市居民参与其中的积极性。

### 2.3 城市居民分类意识不强

城市垃圾分类同人们的生活有着密切的关系,但当前城市居民的分类责任意识较为缺乏。人们在受到生态环境问题影响的同时,没有及时反思自身的垃圾分类行为。由于人们缺乏分类收集和运输垃圾的习惯,因此,城市垃圾分类仅仅依赖于环卫部门以及小部分居民,无法大规模地在城市中得以推广。

## 2.4 基础设施不完善

要有效实现对城市垃圾的分类收集和处理,还必须依赖于专门的基础设施。但目前,许多城市中并没有专门的垃圾分类设施,尤其是在一些公共区域,垃圾收集设施的往往十分单一,并没有分类空间,也没有分类标识,从而导致居民无法实现对垃圾的分类收集。即使部分垃圾收集处理空间有相应的分类标识,但由于大部分居民不了解城市垃圾分类的标准,因此,其无法正确地对垃圾进行分类和投放,从而导致垃圾分类设施形同虚设,无法真正地发挥作用。

## 3 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思考对策

### 3.1 思考分类主体及其积极性的问题

在明确垃圾分类与分类处理关系、分类标准和分类程度后,还要分析分类主体及其积极性,进而提出因地制宜的分类方法。垃圾分类是由每个人完成的,即分类的主体是人,必须分析人参与分类的选择与行为。缺少分类主体及其积极性的系统分析,不甚清楚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参与率、准确率、分类方法、分类程度与人的性别、年龄、职业、收入、工作状态、居住状态、教育、偏见(心理)等变量之间的关系,因此提不出因人而异的分类方法,更谈不上提出一城一池普遍接受的分类处理方法。

### 3.2 思考政府部门如何强制推行垃圾分类的问题

在当前提倡绿色发展的背景之下,要想使得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取得更好的成效,必须从相关法律体系和管理制度方面入手。谈到强制,多想到建章立制和依法管理,通过制度化和管制把分类处理方法和监管方法上升到社会选择与行动层面。应通过法律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加以规定,并且以立法的形式督促居民按照既定的标准对垃圾进行收集和处理。同时,为了保证法律制度的有效实施,还必须辅以经济管理制度,通过经济手段培养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意识,逐步地引导居民养成垃圾分类的习惯,从而使城市垃圾分类处理能取得更好的成效,切实做到推行有力、监督有效、人人自觉、责任明晰。

### 3.3 提高居民参与度

居民参与度是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的基本保障,所以,要想更好地实现城市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还必须进一步提高居民的参与度。首先,要进一步强化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一方面可以依赖社区的宣传,另一方面也可以通过免费为居

民发放分类垃圾袋的方式使更多居民参与到垃圾分类收集处理之中。其次,充分发挥相关公益活动和志愿活动的示范作用,通过组织居民参与环保公益活动和志愿活动来进一步提高居民的参与度,并且起到良好的宣传作用。

### 3.4 完善基础设施

城市垃圾的分类收集与处理还需要依赖于完善的基础设施,因此,要对垃圾分类处理的相关基础设施加以完善,从而使人们能更好地参与到垃圾分类活动中。例如,在城市中配置专门的分类垃圾箱。当前,城市中绝大部分的分类垃圾桶都只是简单地分为可回收和不可回收两类,但这种分类垃圾桶的实际效果并不是很好,而且加上缺乏必要的说明,导致城市垃圾分类实施困难。因此,可以采取分类垃圾桶,通过细分垃圾类别并且辅以相应的标示,以帮助居民对垃圾进行分类投放。

### 3.5 垃圾分类奖惩思考

垃圾分类是最近的热门话题,其中奖励或处罚是舆论关注的焦点之据统计,目前有25个城市已明确对个人违规投放处罚,最高罚款1000元。2019年至2021年,深圳拟每年拿出6250万元作为生活垃圾分类激励补助资金,奖励垃圾分类先进家庭、个人、小区及单位。奖励与处罚都是一种手段,目的在于更好地推动垃圾分类,但奖励能否最大化起到刺激和引导作用,处罚能否真正起到惩戒和倒逼作用,却是一门学问。只有把这门学问弄通搞懂,才能达到预期目的,甚至事半功倍,否则有可能效果大打折扣。

## 4 结语

垃圾分类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日积月累的大工程,是一项需要政府、民众、行业共同重视和发展的事业。人们只有养成了垃圾分类的习惯,在生活意识到节约资源的重要性,才能够不断的提升自我修养,从自身出发,才能构建绿色环保的社会环境。

### [参考文献]

[1]刘娜,江势恒,王军.关于加快推进青岛市垃圾分类收集工作的思考[J].中国发展,2017,17(4):1-5.

[2]李伟标.我国城市垃圾分类收集的经济效益探讨[J].商情,2017,(7):31-32.

[3]张波.垃圾分类如何有效推进[J].城乡建设,2017,(7):3.